



鑫森炭业

NEEQ: 873952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Xinsen Carbon Co.,LTD



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 公司负责人林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雯琦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 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 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 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8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5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鑫森炭业	指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民生证券、主办券商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七星炭材	指	江西省七星炭材科技有限公司
鑫森环保	指	邵武市鑫森环保净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新型炭	指	福建鑫森新型炭材料有限公司
快活林商贸	指	福州市快活林商贸有限公司
印尼鑫森、印尼公司	指	PT CARBON JOINT DEVELOPMENT INDONESIA
三林炭	指	江西省三林炭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	指	2023年1月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Fujian Xinsen Carbon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林鹏	成立时间	2004年12月28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林鹏、林锴）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林鹏、林锴），一致行动人为（杨素华、林鹏、郑永嘉）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266）-林产化学产品制造（C2663）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各类高性能多孔炭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鑫森炭业	证券代码	873952
挂牌时间	2023年7月11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2,3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民生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齐	联系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邵武市经济开发区莲富路鑫森炭业1号门
电话	0599-6305907	电子邮箱	chenqi@xsccn.com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邵武市经济开发区莲富路鑫森炭业1号门	邮政编码	354000
公司网址	https://www.xinsencarbon.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00768595590A		
注册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邵武市城郊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元）	122,3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科研、生产、经营为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自设立以来，公司专注深耕高性能多孔炭材料行业，经过在多孔炭材料行业二十多年的研发积累和不断突破，技术水平已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含子公司）拥有高性能多孔炭材料生产相关专利一百一十多项，其中发明专利 43 项。作为国内领先的高性能多孔炭材料产品研发生产企业，公司产品得到广泛客户的认可，产品销售区域已覆盖全国和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同时，公司是我国多孔炭材料行业标准制定的参与者之一，参与了《燃油蒸发排放控制炭罐用颗粒活性炭》（LY/T 2864-2017）行业标准的制定。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高性能多孔炭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功能性专用活性炭、炭催化剂及催化剂载体、炭基储能材料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机动车辆 VOCs 油气回收配套、农药工业、节能环保、化学工业、食品饮料、民用环保等领域。公司的高性能多孔炭材料产品具有进口替代意义，逐渐打破日本可乐丽、日本 Osaka Gas Chemicals、美国卡博特、美国英杰维特等海外知名多孔炭材料企业主导的格局。随着自主研发的高性能多孔炭材料技术瓶颈的突破，公司将不断向全品类高性能多孔炭材料市场发展，并战略性布局可广泛应用于新能源电池负极材料领域的硬炭、硅碳复合负极材料及医药领域的血液透析用活性炭等新型多孔炭材料产品。

公司始终坚持以产品品质为本、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不断进行技术革新、推动创新创造、促进业务发展，充分利用自身技术优势、行业经验、品牌口碑、产能优势以及福建省、江西省森林资源优势等有利条件，积极把握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机遇，实现自身快速发展的同时，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引领行业发展。

未来，公司将利用成熟的生产工艺，通过设备和技术的升级与产品的迭代，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形成了技术迅速产品化、产品收入持续推进技术研发的良性循环。在巩固和深化原有中高端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快速提升高性能多孔炭材料产品在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的应用，实现细分市场占有率的稳步提升，同时，公司将通过加大资本性投入和研发投入力度，进一步提高公司生产能力、研发能力，提升市场份额，进一步拓展硬炭、硅碳复合材料、血液透析用炭等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应用。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方式，公司运营部下设采购科，具体负责公司原辅材料

及燃料的采购事宜。

公司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锯末等林产“三剩物”、外购半成品炭、磷酸，辅助材料为石灰、盐酸、包装袋等，主要燃料为烟煤、生物质颗粒。

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采购是公司产品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的关键。公司运营部采购科和财务部对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采购成本进行监控，对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的报价，公司都选择至少三家符合采购条件的供应商作为询价对象，尽量取得最优价格；对所到的原材料，研发中心品管科都进行批次检查，确保质量合格后方可入库出单；在付款方面，公司一般在货物验收合格入库并收取发票后付款。由于采用先货后款的付款方式，因此采购风险大大降低。此外，公司定期将采购意见送达供应商，作为公司对供应商绩效评估的依据，也能使供应商更好地了解公司需求，提升供货效率。同时，公司还通过 ERP 系统，对原材料、辅助材料、燃料的采购申请、报价、验收、储备、付款、供应商绩效评估、订单维护等环节进行全面管理，在确保原材料、辅助材料储备充足前提下尽量控制采购成本。

（二）生产模式

由于多孔炭材料产品的专用性较强，因此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即公司生产部优先根据销售部门汇总订单情况决定生产量；在完成订单的情况下，生产部根据公司库存情况与客户需求协调制定生产计划，采用此种生产模式，能保证公司产能的充分利用、提高了公司设备的使用效率，使公司具有对客户特殊化要求和市场环境变化做出快速反应的能力。

在生产过程中，研发中心品管科配合生产部对生产出的产品进行质量检验，如不合格则立即返工，质量合格的产品进行包装及最后的成品检验，全部合格的产品方可入库，安排交付客户。

（三）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多孔炭材料产品以国内销售为主，部分产品出口外销。

公司设立了针对不同客户与市场专业化分工的营销部门，从组织结构上保证了与不同客户群体的沟通交流。除了采取市场走访、专项调研、信息反馈等方法了解客户需求外，还针对不同客户群体采取了不同的销售模式：

1、国内市场的销售模式

国内市场，公司对客户的销售分为线下直销模式、线上销售模式和寄售模式。

（1）线下直销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线下直接销售模式，即公司将产品直接向用户进行推广、实现销售。这种模式下，公司根据直接客户提供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要求、产品数量、交货地点、包装方式等要求组织生产并进行交货，根据不同客户确定不同的货款结算周期。

（2）线上销售模式

①线上直销模式(B2C)

公司的直接客户是商品的最终消费者，消费者通过线上电商平台下单，公司收到客户订单后发货，消费者确认收货时确认收入。

②线上代销模式(B2B2C)

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电商平台确认接收，取得电商平台确认的对账单时确认收入。

（3）寄售模式

公司先根据客户所下订单将产品发往客户指定的仓库，客户从其中领用后，于次月发出领用对账单通知公司领用数量，公司根据领用数量开具发票结算货款。

2、国外市场的销售模式

国外市场的销售采用直销模式，在结算方面，按照国际惯例的要求，根据客户的资信情况和长期合作的信用记录，采用多种灵活结算方式，如 FOB、CIF 等方式。

（四）定价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成本加成的方式进行定价，不同类型的产品定价时主要考虑生产产品所需的原材料成本、人工、折旧等，在此基础上预留合理的产品毛利进行定价。与此同时，公司会综合考虑供需关系、客户的战略价值、市场行情、客户需求的个性化程度等；公司每个季度根据产品的市场价格、客户对报价的反馈以及销售订单的签订情况，对产品销售指导价进行适当调整。

（五）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

自主研发模式下，公司结合市场发展方向、产品热点、客户潜在需求，形成公司新产品、新业务的突破重点和发展方向。公司研发中心负责多孔炭新产品的设计、结构和性能设计、产品开发过程管控、产品送样试装等多个环节，并根据客户不同需求对产品进行定制化调整，最终实现量产。

合作研发模式下，公司借助科研院所等技术研发优势，为开展科研项目研究而进行技术研发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内，我们的经营计划执行情况良好。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1、鑫森炭业为国家级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证时间为2022年8月；</p> <p>2、鑫森炭业为福建省第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精细化），认证时间为2019年12月；</p> <p>3、鑫森炭业生产的新型高性能汽摩活性炭于2017年获评福建省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p> <p>4、鑫森炭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编号为GR202335000967，发证日期为：2023年12月28日，有效期为2023年12月28日至2026年12月28日；</p> <p>5、鑫森炭业为福建省2021年第四批科技型中小企业；</p> <p>6、鑫森炭业为2021年福建省科技小巨人企业，认证时间为2021年9月。</p>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68,667,066.74	279,680,400.95	-3.94%
毛利率%	30.26%	30.6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96,333.45	48,005,684.83	-32.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751,353.81	40,060,418.81	-23.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94%	18.1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32%	15.12%	-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39	-30.7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4,290,478.10	398,498,915.15	8.98%
负债总计	138,009,786.50	111,144,721.00	24.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6,280,691.60	287,354,194.15	3.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2	2.35	3.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66%	34.8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78%	27.89%	-
流动比率	1.43	1.82	-
利息保障倍数	10.67	16.98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71,003.96	46,786,923.87	-6.23%

应收账款周转率	4.54	5.54	-
存货周转率	2.49	2.6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98%	6.0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94%	22.11%	-
净利润增长率%	-32.10%	31.7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9,750,627.64	4.54%	32,145,823.07	8.07%	-38.56%
应收票据	-	-	650,000.00	0.16%	-100.00%
应收账款	56,132,427.52	12.89%	52,338,282.44	13.13%	7.25%
存货	72,498,958.50	16.68%	70,666,378.05	17.73%	2.59%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51,318,150.10	34.76%	146,500,462.06	36.76%	3.29%
在建工程	54,469,384.79	12.51%	12,337,316.13	3.10%	341.50%
无形资产	22,693,650.48	5.12%	21,912,993.08	5.50%	3.56%
短期借款	89,814,410.49	20.63%	68,081,861.11	17.08%	31.92%
长期借款	8,000,000.00	1.84%	-	-	-
其他应收款	738,273.18	0.17%	7,236,449.73	1.82%	-89.80%
应付账款	19,781,280.91	4.54%	16,455,233.51	4.13%	20.21%
应交税费	2,000,976.00	0.46%	9,037,399.91	2.27%	-77.86%
其他应付款	480,262.53	0.11%	614,334.70	0.15%	-21.82%
预付款项	781,519.73	0.18%	676,693.71	0.17%	15.49%
合同负债	1,391,133.20	0.32%	667,190.00	0.17%	108.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94,834.10	0.46%	3,532,295.28	0.89%	-43.53%
应付职工薪酬	5,927,950.62	1.36%	5,508,378.69	1.38%	7.6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增加分红支出，公司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 2、应收票据：上期有已背书且承兑行的风险等级 A 以下的银行承兑票据还原至应收票据，本期无；
- 3、在建工程：主要为新增硬炭车间生产线；
- 4、短期借款：经营规模扩大，补充营运资金；
- 5、其他应收款：本期收到江西自然资源事务所回购土地款 696 万元；

- 6、应交税费：上期完工生产线应交增值税 3,092,414.19 元，已在本期一月缴纳；
- 7、合同负债：本期 12 月行业的景气度显著提升，销售市场较好，导致款到发货订单大幅增加；
- 8、其他非流动资产：上期预付厂房建设工程款，本期已转入在建工程。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68,667,066.74	-	279,680,400.95	-	-3.94%
营业成本	187,372,498.49	69.74%	193,891,783.95	69.33%	-3.36%
毛利率%	30.26%	-	30.67%	-	-
销售费用	6,612,705.99	2.46%	6,719,600.35	2.40%	-1.59%
管理费用	25,217,965.18	2.49%	23,175,843.45	2.40%	8.81%
研发费用	20,255,777.70	9.39%	15,999,264.60	8.29%	26.61%
财务费用	2,684,022.55	7.54%	1,293,590.90	5.72%	107.49%
信用减值损失	-28,092.92	1.00%	-857,869.95	0.46%	-96.73%
资产减值损失	-1,349,762.13	-0.01%	-813,438.73	-0.31%	65.93%
其他收益	11,005,398.65	-0.50%	8,752,482.44	-0.29%	25.74%
投资收益	16,935.54	4.10%	7,024,458.65	3.13%	-99.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7,674.47	-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281,728.06	0.10%	3,147,897.31	1.13%	-91.05%
汇兑收益	245,440.07	0.09%	-	-	-
营业利润	33,216,447.46	12.36%	52,658,402.34	18.83%	-36.92%
营业外收入	181,827.87	0.07%	942,597.91	0.34%	-80.71%
营业外支出	748,733.43	0.28%	2,541,583.10	0.91%	-70.54%
净利润	32,596,333.45	12.13%	48,005,684.83	17.16%	-32.1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财务费用：主要是贷款增加，贷款利息相应增加；
- 2、信用减值损失：本期收到江西自然资源事务所回购款 696 万元，相应的计提减少；
- 3、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半成品存货增加，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 4、投资收益：上期有出售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本期无；
- 5、资产处置收益：上期有江西子公司七星炭材土地政府收回，本期无；
- 6、营业利润：本期收入减少，研发投入增加，投资收益减少，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 7、营业外收入：上期有工伤赔款，本期无；

8、营业外支出：上期有对外捐赠 134 万元，本期无；

9、净利润：本期收入减少，研发投入增加，投资收益减少，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66,679,421.37	279,116,011.58	-4.46%
其他业务收入	1,987,645.37	564,389.37	252.18%
主营业务成本	185,991,970.84	193,691,253.71	-3.98%
其他业务成本	1,380,527.65	200,530.24	588.4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功能性活性炭	210,106,629.70	139,921,644.14	33.40%	-6.62%	-6.62%	-
炭催化剂、炭催化剂载体	55,102,019.01	45,517,938.78	17.39%	2.28%	3.94%	-1.32%
碳基储能材料	1,470,772.64	552,387.92	62.44%	538.30%	822.62%	-11.57%
材料销售及其他	1,987,645.37	1,380,527.65	30.54%	43.98%	588.44%	-54.9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	200,098,178.34	139,592,773.61	30.24%	-3.48%	-2.83%	-0.47%
境外	68,568,888.40	47,779,724.88	30.32%	-4.49%	-4.50%	0.01%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产品分类新增材料销售及其他，为福州快活林公司对外贸易收入。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株式会社サンワ及其代理商	47,650,234.67	17.74%	否
2	绵阳市绿源活性炭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1,283,862.88	11.64%	否
3	信通交通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7,443,597.66	6.49%	否
4	A. KAYSER Automotive Systems GmbH及其关联方	16,462,581.92	6.13%	否
5	ROKI Co.,Ltd. 及其关联方	16,452,169.73	6.12%	否
合计		129,292,446.86	48.1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厦门市加成贸易有限公司	33,019,950.60	19.82%	否
2	邵武市金寿活性炭有限公司	8,809,019.61	5.29%	否
3	重庆川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7,579,051.50	4.55%	否
4	南昌市诚豪木质粉有限公司	5,991,831.35	3.60%	否
5	安徽创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912,564.61	3.55%	否
合计		61,312,417.67	36.81%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71,003.96	46,786,923.87	-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99,283.03	-33,077,581.25	7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8,338.12	-13,740,437.95	-114.03%

现金流量分析：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期有股份回购事项，本期无此项支出。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西省七星炭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活性炭的生产和销售	22,000,000	82,784,418.39	59,016,996.94	111,161,480.40	17,518,068.64
邵武市鑫森环保净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生产线专业设备的制造	7,000,000	48,400,700.62	10,373,899.83	19,097,750.95	700,766.65
福州市快活林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产品批发和零售	1,000,000	4,629,971.78	-3,504,563.75	5,216,297.01	1,496,734.14

公司							
江西省三林炭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活性炭及新能源新材料的生产及销售	100,000,000	579,251.94	515,773.84	-	-84,226.16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	0	不存在
合计	-	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下游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的多孔炭材料产品可广泛应用于 VOCs 治理及回收、水处理、化工、医药、食品饮料、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国民经济领域，处于产业链的中游，下游行业受到国家宏观经济、产业政策、环保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若下游主要行业出现重大不利的政策变动或周期波动，将可能会对公司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多孔炭材料产业发展的政策。随着多孔炭材料应用领域的扩展和多孔炭材料下游产业需求的不断提升，本行业的市场规模增速较快，吸引越来越多的企业进入该市场，导致市场竞争加剧。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锯末等林产“三剩物”和磷酸是公司最主要的原、辅材料，在产品成本中占比较高。二者的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产品成本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近年来，锯末价格保持相对稳定，但磷酸价格波动较大，从而造成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的波动。虽然公司具有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波动，而公司又不能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将有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波动，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核心技术泄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是我国多孔炭材料行业内科技自主创新的典范企业。凭借多年的技术研发投入和自主创新工艺实践，公司掌握了包括磷酸法木质活性炭生产工艺、活性炭表面催化改性技术、宽域的孔径调节技术、高碘值物理法活性炭生产技术、物理法气相脱磷技术、活性炭后造粒成型技术、蜂窝活性炭成型技术、磷酸回收提纯技术、活性炭复合活化技术、超微粉碎技术等多孔炭材料生产过程的各种关键技术工艺，实现了多孔炭材料规模化、连续化、清洁化生产，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的同时降低生产成本，减少了环境污染，奠定了公司在多孔炭材料行业内领军企业的优势地位。公司目前拥有专利技术一百余项，其中发明专利 42 项，并拥有多项关键生产环节的专有技术。公司的技术创新依赖于掌握和管理这些技术的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
环保成本增加的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若处理不当会污染周边环境。对此，公司已采取积极的环境保护政策，实施源头控制、工艺改进、综合利用的环境治理思路，通过自主研发并实施尾气回收工艺、磷酸回收工艺、余热回收综合利用工艺等，有效地减少了污染，降低了能耗，在多孔炭材料行业内率先实现了清洁化生产，并通过废水、废气的综合回收利用，变废物为资源。公司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标准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进行了治理，公司废水、废气的排放标准均高于国家规定的环保标准。如果未来国家和地方政府进一步提高环保标准，将导致公司需要加大环保投入，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受到影

	响。
外汇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美元和欧元结算，但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汇率变化受国内外经济、政治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汇率的变化对产品出口价格影响较大，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使公司面临一定的外汇风险，从而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应收账款增长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56,132,427.52 元，占同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35.45%。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96.44%。公司应收账款的增长均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有关。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以加强合同管理和销售款项的回收管理。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并且主要是应收信誉良好的大型企业款项，但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波动，可能导致公司不能及时收回款项，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实际控制人大额负债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鹏、林锴和福州汇银、福州瑞银签订的投资协议补充协议中，就特定情形下回购事宜进行了约定，且目前已触发回购条件。各方亦约定为使公司股权清晰、稳定并避免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大额到期负债，福州汇银、福州瑞银承诺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前或补充协议二生效（即 2022 年 11 月 29 日）后六个月内不主张回购的权利。虽然相关条款不涉及公司参与回购，亦不会导致实控人变更，但若福州汇银、福州瑞银在承诺期后向林鹏、林锴主张要求回购的权利，公司实际控制人林鹏、林锴如不能以自有资金支付相应对价，存在实际控制人面临大额负债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一）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	-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89,410,732.88	30.14%
作为第三人	-	-
合计	89,410,732.88	30.14%

注：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详见《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一审已于2024年3月25日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时还未取得审理结果。

（二）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 结案	涉案 金额	是否形 成预计	案件进展或执行 情况
--------	----	----	----------	----------	------------	---------------

					负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被告/被申请人	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	否	89,410,732.88	否	一审已于2024年3月25日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时还未取得审理结果。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诉讼案件已于2024年3月25日开庭审理，暂时还未取得审理结果，无法预计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诉讼事项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本案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0%。

是 否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5,000,000	15,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注：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15,000,000元是挂牌公司对表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中对2023年度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预计的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披露日，公司对表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5,000,000元。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000,000	473,5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接受担保	160,000,000	155,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为支持公司及子公司发展，董事长林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不收取担保费，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顺利取得银行借款，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企业合并	全资子公司新型炭被母公司鑫森炭业整体吸收合并	0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按照公司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福建鑫森新型炭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内容，新型炭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在邵武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完成合并注销手续。本次吸收合并主要是为了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组织管理架构，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新型炭的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均由公司依法承接。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损益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月5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1月5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1月5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月5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和减少同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3年1月5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和减少同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1月5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和减少同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1月5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和减少同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月5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3年1月5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1月5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1月5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2年6月30日	2028年7月10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自愿锁定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6月16日		其他(股份转让)	回购承诺	就特定情形下回购事宜进行了约定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30,024,649.68	6.91%	抵押担保贷款
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	冻结	6,324,610.63	1.45%	未决诉讼，法院冻结
土地	无形资产	抵押	3,353,946.32	0.77%	抵押担保贷款
总计	-	-	39,703,206.63	9.1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抵押系公司为获取银行贷款而必须采取的措施，有利于公司获取银行贷款，有利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目前贷款和利息均按约定正常履行，无违约情况发生；上述固定资产冻结是未决诉讼涉及的法院冻结，具体诉讼事项详见《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此冻结事项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5,318,451	69.76%	-9,225	85,309,226	69.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664,852	7.90%	3,325	9,668,177	7.91%	
	董事、监事、高管	415,697	0.34%	0	415,697	0.34%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6,981,549	30.24%	9,225	36,990,774	30.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994,557	23.71%	9,225	29,003,782	23.72%	
	董事、监事、高管	2,632,501	2.15%	0	2,632,501	2.1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22,300,000	-	0	122,3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林锴	19,667,485	100	19,667,585	16.08%	14,750,689	4,916,896	0	0
2	林鹏	18,991,924	13,200	19,005,124	15.54%	14,253,093	4,751,281	0	558,000
3	厦门赛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	12,500,000	0	12,500,000	10.22%	0	12,500,000	0	0

	限 合 伙)								
4	林 鹂	4,944,811	0	4,944,811	4.04%	3,296,541	1,648,270	0	0
5	重 庆 环 保 产 业 股 权 投 资 基 金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一 共 青 天 股 权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4,187,600	0	4,187,600	3.42%	0	4,187,600	0	0
6	杨 振 平	3,502,377	0	3,502,377	2.86%	0	3,502,377	0	0
7	高 峰	2,800,000	0	2,800,000	2.29%	0	2,800,000	0	0
8	吴 玉 丰	2,624,886	0	2,624,886	2.15%	0	2,624,886	0	0
9	重 庆 荣 新 环 保 产 业 股 权 投 资 基 金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2,212,400	0	2,212,400	1.81%	0	2,212,400	0	0
10	福 州 汇 银 海 富 六 号 投 资	2,070,000	0	2,070,000	1.69%	0	2,070,000	0	0

中 心 （ 有 限 合 伙）									
合计	73,501,483	13,300	73,514,783	60.11%	32,300,323	41,213,710	0	558,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林鹏、林锴系父子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是一致行动人；林鹏、林鹏系父女关系，系林鹏一致行动人；林锴、林鹏系兄妹关系；杨振平系林鹏侄女、林锴和林鹏表姐。

注：因诉讼事宜，导致林鹏持有公司的 558 万股股权，被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被申请工商冻结（登记机关为南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林鹏、林锴系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公告之日，林鹏直接持有公司 15.5398%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林锴直接持有公司 16.0814%股份，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林鹏、林锴为父子关系，共同控制公司 31.6212%股份。2018 年 10 月，林鹏与林锴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就公司重大事项作出决策前进行协商，并确保意见一致。当双方意见不一致时，以林鹏意见为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林鹏、林锴合计持股比例虽未超过 50%，但二人合计持股比例远高于公司其他单一股东，且其他股东持股较为分散。因此，林鹏、林锴二人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具有重大影响，故认定林鹏、林锴父子为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林鹏、林锴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林鹏直接持有公司 15.5398%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林锴直接持

有公司 16.0814%股份，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林鹏、林锴为父子关系，共同控制公司 31.6212%股份。2018 年 10 月，林鹏与林锴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就公司重大事项作出决策前进行协商，并确保意见一致。当双方意见不一致时，以林鹏意见为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基于林鹏、林锴的父子关系和其共同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二人合计持股比例远高于其他单一股东，且二人在公司董事会担任要职，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相关会议的决议产生实质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任免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认定林鹏、林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动。

(3)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权益分派情况

1、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3 年 9 月 14 日	2	-	-
合计	2	-	-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 2023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具体内容详见《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报告期内不存在已提出或已批准但尚未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情况。

2、权益分派预案√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	-	-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林鹏	董事长	男	1955年5月	2023年11月8日	2026年11月7日	18,991,924	13,200	19,005,124	15.54%
林锴	副董事长	男	1979年10月	2023年11月8日	2026年11月7日	19,667,485	100	19,667,585	16.08%
HE TIANFENG (何天丰)	董事、总经理	男	1987年4月	2023年11月8日	2026年11月7日	965,410	0	965,410	0.79%
谢学军	董事	男	1970年4月	2023年11月8日	2026年11月7日	0	0	0	0%
陈家棋	董事	男	1980年9月	2023年11月8日	2026年11月7日	685,288	0	685,288	0.56%
张春荣	监事会主席	女	1989年1月	2023年11月8日	2026年11月7日	187,500	0	187,500	0.15%
席维城	监事	男	1995年1月	2023年11月8日	2026年11月7日	800,000	0	800,000	0.65%
李邵彝	职工监事	男	1973年10月	2023年11月8日	2026年11月7日	100,000	0	100,000	0.08%
殷伟	财务总监	男	1967年1月	2023年11月8日	2026年11月7日	190,000	0	190,000	0.16%
陈齐	董事会秘书	男	1985年10月	2023年11月8日	2026年11月7日	120,000	0	120,000	0.1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 林鹏、林锴系父子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 股东杨素华系林鹏配偶、林锴母亲；股东林鹏系林鹏女儿、林锴妹妹、郑永嘉配偶；股东郑永嘉系林鹏女婿、林锴妹夫、林鹏配偶。股东杨素华、林鹏、郑永嘉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 (3) 股东林崑系林鹏弟弟、林锴叔叔；股东杨佛山系林鹏妻兄、林锴舅舅；股东杨勇系林鹏侄子、林锴表弟；股东杨振平系林鹏侄女、林锴表姐；股东林树系林鹏堂弟、林锴堂叔；股东林晟系林鹏侄子、林锴堂哥；

(4) 股东林登辉系林锴连襟；股东叶建雄系 HE TIANFENG（何天丰）岳父。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9	1	-	50
销售人员	16	0	0	16
技术人员	118	-	5	113
财务人员	11	-	2	9
行政人员	69	-	10	59
生产人员	418	-	38	380
员工总计	681	1	55	62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2
本科	50	50
专科	71	69
专科以下	559	506
员工总计	681	62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公司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福利津贴及奖金，并根据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同时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和缴纳住房公积金。积极推动员工绩效管理，以提升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2、培训计划：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和职业发展工作，制订了系统的培训、培养计划，对员工进行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的全方位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业技能培训、学历提升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报告期内，不存在需由公司承担的离退休职工费用。

（二）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重大的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3、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能够保持独立性、公司具备自主经营能力。

4、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财务、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财务、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财务、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财务、会计核算工作。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2、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3、关于信息披露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守了公司已经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差错管理制度》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累积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4] 533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谢贤庆 4 年	齐放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30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4] 5338 号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森炭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鑫森炭业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鑫森炭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鑫森炭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鑫森炭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鑫森炭业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鑫森炭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鑫森炭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鑫森炭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鑫森炭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

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贤庆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齐放

报告日期：2024年4月25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9,750,627.64	32,145,823.0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	4,007,674.47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五(三)	-	650,000.00
应收账款	五(四)	56,132,427.52	52,338,282.44
应收款项融资	五(五)	16,535,345.36	13,313,971.86
预付款项	五(六)	781,519.73	676,693.7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五(七)	738,273.18	7,236,449.7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五(八)	72,498,958.50	70,666,378.0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6,566,177.73	3,519,647.29
流动资产合计		173,003,329.66	184,554,920.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十)	151,318,150.10	146,500,462.06
在建工程	五(十一)	54,469,384.79	12,337,316.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五(十二)	2,611,630.14	2,946,600.58
无形资产	五(十三)	22,693,650.48	21,912,993.08
开发支出		-	-
商誉	五(十四)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184,539.1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28,014,959.69	26,714,327.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七)	1,994,834.10	3,532,295.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287,148.44	213,943,994.53
资产总计		434,290,478.10	398,498,915.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八)	89,814,410.49	68,081,86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十九)	19,781,280.91	16,455,233.5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五(二十)	1,391,133.20	667,19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5,927,950.62	5,508,378.69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2,000,976.00	9,037,399.91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480,262.53	614,334.7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1,595,965.52	521,705.26
其他流动负债		180,847.31	356,601.56
流动负债合计		121,172,826.58	101,242,704.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五(二十五)	8,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六)	2,154,814.95	2,743,391.60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七)	1,476,595.19	1,369,99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二十八)	5,205,549.78	5,788,630.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36,959.92	9,902,016.26
负债合计		138,009,786.50	111,144,721.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九)	122,300,000.00	122,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三十)	92,388,800.91	91,598,636.9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五(三十一)	1,707,436.64	1,707,436.64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二)	29,269,342.26	25,672,446.50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三)	50,615,111.79	46,075,674.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6,280,691.60	287,354,194.15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6,280,691.60	287,354,19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4,290,478.10	398,498,915.15

法定代表人：林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雯琦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44,040.93	22,268,501.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07,674.47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七(一)	46,173,876.10	49,408,002.61
应收款项融资		13,779,021.52	12,713,971.86
预付款项		435,531.27	426,210.67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59,005,761.49	8,161,436.7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63,029,359.96	62,267,776.94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4,039,626.18	3,343,798.94
流动资产合计		199,207,217.45	162,597,374.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35,880,000.00	132,645,725.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32,104,802.39	121,990,836.99
在建工程		23,788,029.13	2,794,857.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2,946,600.58
无形资产		18,554,949.83	12,870,083.0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84,539.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02,309.96	24,334,068.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2,325.00	2,210,27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556,955.45	299,792,447.09
资产总计		436,764,172.90	462,389,821.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285,521.94	64,077,63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6,961,114.61	20,964,907.85
预收款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4,668,759.50	4,433,346.01
应交税费		1,278,858.01	1,310,766.21
其他应付款		304,950.74	60,662,386.5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同负债		1,306,264.17	638,906.8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7,388.89	521,705.26
其他流动负债		169,814.34	83,057.90
流动负债合计		127,982,672.20	152,692,715.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2,743,391.60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476,595.19	1,369,99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84,910.21	4,211,192.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61,505.40	8,324,577.87
负债合计		142,644,177.60	161,017,293.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22,300,000.00	122,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12,123,514.95	77,949,851.5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1,707,436.64	1,707,436.64
盈余公积		29,022,129.33	25,425,233.5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8,966,914.38	73,990,006.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4,119,995.30	301,372,527.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36,764,172.90	462,389,821.22

合计			
----	--	--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总收入		268,667,066.74	279,680,400.95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四)	268,667,066.74	279,680,400.95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45,376,826.48	244,283,202.8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四)	187,372,498.49	193,891,783.95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3,233,856.57	3,203,119.55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六)	6,612,705.99	6,719,600.35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七)	25,217,965.18	23,175,843.45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八)	20,255,777.70	15,999,264.60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2,684,022.55	1,293,590.90
其中：利息费用		3,376,382.79	3,195,073.66
利息收入		177,716.74	229,834.37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	11,005,398.65	8,752,482.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16,935.54	7,024,458.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	7,674.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28,092.92	-857,869.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1,349,762.13	-813,438.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五)	281,728.06	3,147,897.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216,447.46	52,658,402.34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六)	181,827.87	942,597.91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七)	748,733.43	2,541,583.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649,541.90	51,059,417.1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八)	53,208.45	3,053,732.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96,333.45	48,005,684.8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96,333.45	48,005,684.8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96,333.45	48,005,684.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596,333.45	48,005,684.8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596,333.45	48,005,684.8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9

法定代表人：林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雯琦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266,245,325.61	276,404,235.14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210,853,797.90	220,882,557.79
税金及附加		2,297,082.87	1,297,219.20
销售费用		6,462,625.69	6,431,036.33
管理费用		19,700,411.86	14,584,908.89
研发费用		15,585,575.38	10,462,987.36
财务费用		2,245,487.85	507,257.72
其中：利息费用		3,094,007.94	2,720,831.31
利息收入		66,656.41	1,647,409.33
加：其他收益		6,823,036.41	3,680,885.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20,011,402.03	24,983,474.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674.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8,670.78	19,511.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9,762.13	-805,088.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0,921.06	-31,087.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17,270.65	50,093,638.06
加：营业外收入		136,172.14	892,888.57
减：营业外支出		731,386.19	1,633,985.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022,056.60	49,352,541.40
减：所得税费用		-1,946,900.96	-1,680,276.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68,957.56	51,032,818.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35,968,957.56	51,032,818.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968,957.56	51,032,818.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476,996.14	290,007,779.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704,146.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1	11,938,457.10	12,331,49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415,453.24	308,043,417.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251,720.72	151,887,487.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121,545.72	53,209,331.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87,623.83	14,663,435.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1	15,283,559.01	41,496,23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544,449.28	261,256,49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71,003.96	46,786,923.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四十八)2	34,000,000.00	4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五(四十八)2	114,394.91	66,87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五(四十八)2	6,985,987.96	2,0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6,666,758.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00,382.87	59,753,634.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五(四十八)2	69,899,665.90	47,831,215.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四十八)2	30,000,000.00	4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899,665.90	92,831,215.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99,283.03	-33,077,581.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45,90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360,000.00	7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360,000.00	82,345,90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650,000.00	7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11,506.63	3,424,235.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155.25	18,662,10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31,661.88	96,086,339.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8,338.12	-13,740,437.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4,745.52	594,584.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95,195.43	563,489.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45,823.07	31,582,334.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50,627.64	32,145,823.07

法定代表人：林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雯琦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4,794,783.63	255,460,372.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1,706.32	6,713,41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366,489.95	262,173,787.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054,041.93	203,243,490.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83,065.97	29,526,021.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87,307.17	6,796,045.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26,987.29	35,117,35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051,402.36	274,682,91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15,087.59	-12,509,123.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4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790.82	21,346,87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337.96	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7,2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507.10	31,971,584.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72,635.88	111,538,460.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891,898.58	49,424,950.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600,000.00	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5,600.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491,898.58	95,160,550.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19,262.70	16,377,909.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45,90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400,000.00	6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707,703.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00,000.00	85,053,605.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200,000.00	5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38,736.00	2,943,521.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40,855.29	17,998,09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79,591.29	74,941,61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79,591.29	10,111,989.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9,305.45	167,801.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24,460.95	14,148,578.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68,501.88	8,119,92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44,040.93	22,268,501.88

(一)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300,000.00	-	-	-	91,598,636.91	-	-	1,707,436.64	25,672,446.50	-	46,075,674.10	-	287,354,19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300,000.00	-	-	-	91,598,636.91	-	-	1,707,436.64	25,672,446.50	-	46,075,674.10	-	287,354,19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790,164.00	-	-	-	3,596,895.76	-	4,539,437.69	-	8,926,497.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2,596,333.45	-	32,596,333.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790,164.00	-	-	-	-	-	-	-	790,164.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	-	-	-	-	-	-	-	-	-	-	-	-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790,164.00	-	-	-	-	-	-	-	790,164.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596,895.76	-28,056,895.76	-	-	-24,4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596,895.76	-3,596,895.76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24,460,000.00	-	-	-24,46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631,134.99	-	-	-	-	631,134.99
2. 本期使用	-	-	-	-	-	-	-	631,134.99	-	-	-	-	631,134.99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2,300,000.00				92,388,800.91			1,707,436.64	29,269,342.26		50,615,111.79		296,280,691.60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300,000.00	-	-	-	95,154,374.91	-	-	671,505.03	20,569,164.67	-	3,173,271.10	-	241,868,31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300,000.00	-	-	-	95,154,374.91	-	-	671,505.03	20,569,164.67	-	3,173,271.10	-	241,868,31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555,738.00	-	-	1,035,931.61	5,103,281.83	-	42,902,403.00	-	45,485,878.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8,005,684.83	-	48,005,684.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555,738.00	-	-	-	-	-	-	-	-3,555,738.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75,410.00	-	-	-	2,370,492.00	-	-	-	-	-	-	-	4,345,90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	-	-	-	395,082.00	-	-	-	-	-	-	-	395,082.00

益的金额													
4. 其他	-1,975,410.00	-	-	-	-6,321,312.00	-	-	-	-	-	-	-	-8,296,722.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5,103,281.83	-	-5,103,281.8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103,281.83	-	-5,103,281.8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035,931.61	-	-	-	-	1,035,931.61
1. 本期提取	-	-	-	-	-	-	-	2,739,478.48	-	-	-	-	2,739,478.48
2. 本期使用	-	-	-	-	-	-	-	1,703,546.87	-	-	-	-	1,703,546.87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2,300,000.00	-	-	-	91,598,636.91	-	-	1,707,436.64	25,672,446.50	-	46,075,674.10	-	287,354,194.15

法定代表人：林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雯琦

(二)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300,000.00	-	-	-	77,949,851.54	-	-	1,707,436.64	25,425,233.57	-	73,990,006.17	301,372,527.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300,000.00	-	-	-	77,949,851.54	-	-	1,707,436.64	25,425,233.57	-	73,990,006.17	301,372,52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34,173,663.41	-	-	-	3,596,895.76	-	-45,023,091.79	-7,252,532.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5,968,957.56	35,968,957.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4,173,663.41	-	-	-	-	-	-	34,173,663.4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790,164.00	-	-	-	-	-	-	790,164.00

4. 其他	-	-	-	-	33,383,499.41	-	-	-	-	-	-	33,383,499.41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596,895.76	-	-28,056,895.76	-24,4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596,895.76	-	-3,596,895.7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4,460,000.00	-24,46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631,134.99	-	-	-	631,134.99
2. 本期使用	-	-	-	-	-	-	-	631,134.99	-	-	-	631,134.99
（六）其他	-	-	-	-	-	-	-	-	-	-	-52,935,153.59	-52,935,153.59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2,300,000.00	-	-	-	112,123,514.95	-	-	1,707,436.64	29,022,129.33	-	28,966,914.38	294,119,995.30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300,000.00	-	-	-	81,505,589.54	-	-	671,505.03	20,321,951.74	-	28,060,469.66	252,859,515.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300,000.00	-	-	-	81,505,589.54	-	-	671,505.03	20,321,951.74	-	28,060,469.66	252,859,515.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555,738.00	-	-	1,035,931.61	5,103,281.83	-	45,929,536.51	48,513,011.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1,032,818.34	51,032,818.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555,738.00	-	-	-	-	-	-	-3,555,738.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75,410.00	-	-	-	2,370,492.00	-	-	-	-	-	-	4,345,90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95,082.00	-	-	-	-	-	-	395,082.00
4. 其他	-1,975,410.00	-	-	-	-6,321,312.00	-	-	-	-	-	-	-8,296,722.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5,103,281.83	-	-5,103,281.8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103,281.83	-	-5,103,281.8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	-	-	-	-	-	-	-	-	-	-	-

分配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035,931.61	-	-	-	-	1,035,931.61
1. 本期提取	-	-	-	-	-	-	-	2,739,478.48	-	-	-	-	2,739,478.48
2. 本期使用	-	-	-	-	-	-	-	1,703,546.87	-	-	-	-	1,703,546.87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2,300,000.00	-	-	-	77,949,851.54	-	-	1,707,436.64	25,425,233.57	-	-	73,990,006.17	301,372,527.92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福建省邵武市鑫森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森有限公司),经邵武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4年12月28日批准登记注册,鑫森有限公司以2010年5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2010年9月16日在南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700768595590A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230万元,总股本为12,23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注册地:福建省邵武市。法定代表人:林鹏。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下设总经办、营销部、生产部、运营部、技术中心、企业管理部、财务部、工程及技术装备部以及产品技术研发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妆品零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肥料销售;化肥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用口罩生产;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肥料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主要产品为民用活性炭、碳基储能材料以及功能性碳材料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4年4月25日经公司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

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二十九)、本附注三(二十)、本附注三(二十三)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初或期末余额在 100 万以上的在建工程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

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

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

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九)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九)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

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一)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九)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二)。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十一)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

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

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二）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三）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信用评级较低)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每一笔票据实际收到的时间计算应收票据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信用评级较高)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组合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七)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

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原材料	按存货类别划分的各项存货	(1) 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委托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存商品		加工物资、周转材料：根据对应产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认可变现净值； (2)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对于发行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合同履约成本中有对应销售订单部分，可变现净值以销售合同价格减去相应的销售费用确定可变现净值；对无订单库存部分，可变现净值按照近期同类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
发出商品		
在产品		
自制半成品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周转材料		

(十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组合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合同资产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九）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

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

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

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二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注]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4.7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注]公司构筑物折旧年限为10年，其他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为20年。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二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按验收时点转为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按验收时点转为固定资产

(二十二)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

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三）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商标	预计受益期限	10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
专利技术	预计受益期限	3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具体标准

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如下：

项 目	核算范围
职工薪酬	研发人员的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社保及公积金等
直接材料	研发部门直接领用消耗的材料费用
折旧费用	研发项目所占用固定资产的折旧
其他	研发人员发生的办公费用等

公司研发支出均为研究阶段发生的费用，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形。

(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二)；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六）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八)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

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二十九)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产品销售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交付产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

1) 境内线下销售

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组织生产，销售部门按约定的发货时间开具发货通知单，仓库据以发货，并依约办理货物托运手续，客户根据合同或订单的要求确认后，视为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相关商品销售收入。

2) 境内线上销售

① 线上直销模式(B2C)

公司的直接客户是商品的最终消费者，消费者通过线上电商平台下单，公司收到客户订单后发货，消费者确认收货时确认收入。

② 线上代销模式(B2B2C)

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电商平台确认接收，取得电商平台确认的对账单时确认收入。

3) 境内寄售

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将货物运送至其指定的仓库，并按月根据客户从其仓库领用的产品情况与客户核对确认销售数量及结算金额，核对无误后确认销售收入。

4) 境外销售

公司出口商品销售按照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组织生产，销售部门按约定的发货时间开具发货通知单，仓库据以发货，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不同交货方式分别确认收入，具体如下：①FOB/CIF/CFR 模式，公司办妥出口报关手续后，确认相关商品销售收入；②EXW 模式下，公司在工厂交货给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并取得签收单后确认收入；③DDP 模式下，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并取得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的收入；④CPT 模式下，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并取得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三十)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

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

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三)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

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

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

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

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公司已对公司原有离退休人员、因公已故员工遗属及内退和下岗人员的福利计划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福利增长率和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10.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附注三(十二)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1]

[注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

税资产。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进行追溯调整；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上述单项交易而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进行追溯调整，对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无影响，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3%、5%、6%、9%、13%等税率计缴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对预售房款根据房地产所在地规定的预缴率预缴。	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计缴；预缴率适用房地产所在地具体规定。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从量计征的，根据使用的土地面积	2.4元/m ² 、2元/m ² 、0.8元/m ²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等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15%、25%

[注]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 2020 年度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备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获得了由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编号 GR20203500048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 2020-2022 年度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21]40 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江西省七星炭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星炭材）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自 2022 年 3 月起增值税退税比例为 90%

根据财税[2008]4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报告期内本公司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取得的销售收入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邵武市鑫森环保净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标准，2023 年度其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3 年 1-9 月其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3 年度，上年系指 2022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5,358.95	11,572.59
银行存款	19,602,143.86	32,105,233.65
其他货币资金	123,124.83	29,016.83
合 计	19,750,627.64	32,145,823.07

2.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007,674.4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	4,007,674.47
合 计	-	4,007,674.47

(三)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	65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 计	-	-	-	-	-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650,000.00	100.00	-	-	650,000.00
合 计	650,000.00	100.00	-	-	650,000.00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9,053,514.75	54,731,077.45
1-2年	163,826.43	352,868.80
2-3年	30,113.40	300.00
3年以上	1,987,463.03	1,987,163.03
其中:3-4年	300.00	611,369.76
4-5年	611,369.76	1,375,793.27
5年以上	1,375,793.27	-
合计	61,234,917.61	57,071,409.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89,882.64	2.91	1,689,882.6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545,034.97	97.24	3,412,607.45	5.73	56,132,427.52
其中:账龄组合	59,545,034.97	97.24	3,412,607.45	5.73	56,132,427.52
合计	61,234,917.61	100.00	5,102,490.09	8.33	56,132,427.52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61,704.81	2.91	1,661,704.8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409,704.47	97.09	3,071,422.03	5.54	52,338,282.44
其中:账龄组合	55,409,704.47	97.09	3,071,422.03	5.54	52,338,282.44
合计	57,071,409.28	100.00	4,733,126.84	8.29	52,338,282.44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Deltronix India Limited	1,661,704.81	1,661,704.81	1,689,882.64	1,689,882.64	100.00	公司破产无力偿还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59,545,034.97	3,412,607.45	5.73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025,336.92	2,951,266.85	15.00
1-2 年	23,319.01	2,331.91	20.00
2-3 年	30,113.40	9,034.02	30.00
3-4 年	300.00	150.00	50.00
4-5 年	53,803.23	37,662.26	70.00
5 年以上	412,162.41	412,162.41	100.00
小 计	59,545,034.97	3,412,607.45	5.7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61,704.81	28,177.83	-	-	-	1,689,882.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71,422.03	346,210.59	-	5,025.17	-	3,412,607.45
小 计	4,733,126.84	374,388.42	-	5,025.17	-	5,102,490.0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合同资产期末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株式会社サンワ	10,859,863.11	-	10,859,863.11	17.73	542,993.16
廊坊远祥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927,800.00	-	4,927,800.00	8.05	246,390.00
绵阳市羿锦商贸有限公司	4,542,560.00	-	4,542,560.00	7.42	227,128.00
金华市合发科技有限公司	4,240,617.73	-	4,240,617.73	6.93	212,030.89
凯塞汽车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3,932,837.85	-	3,932,837.85	6.42	196,641.89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合同资产期末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小计	28,503,678.69	-	28,503,678.69	46.55	1,425,183.94

[注]庆登商(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是株式会社サンワ指定代理商,因此与株式会社サンワ合并披露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客户按最终控制方合并披露应收账款余额,下同。

5.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6,535,345.36	13,313,971.86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28,977,055.54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3,313,971.86	3,221,373.50	-	16,535,345.36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3,313,971.86	16,535,345.36	-	-

(六)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81,519.73	100.00	676,693.7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519,024.00	66.41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江苏鑫聚星不锈钢有限公司	109,051.15	13.95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56,009.34	7.17
福建省宁德市鑫森新炭材有限公司	43,356.61	5.55
中山市安瑞升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4,459.00	1.85
合计	741,900.10	94.93

3.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1,681,834.70	943,561.52	738,273.18	8,526,306.75	1,289,857.02	7,236,449.73
合计	1,681,834.70	943,561.52	738,273.18	8,526,306.75	1,289,857.02	7,236,449.73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44,872.00	585,082.62
应收暂付款	1,136,962.70	7,941,224.13
小计	1,681,834.70	8,526,306.75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557,118.51	7,404,416.56
1-2年	162,826.00	73,100.00
2-3年	71,000.00	154,000.00
3年以上	890,890.19	894,790.19
其中：3-4年	14,000.00	27,124.00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4-5年	19,224.00	50,340.00
5年以上	857,666.19	817,326.19
小计	1,681,834.70	8,526,306.7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1,834.70	100.00	943,561.52	56.10	738,273.18
其中：账龄组合	1,681,834.70	100.00	943,561.52	56.10	738,273.1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26,306.75	100.00	1,289,857.02	15.13	7,236,449.73
其中：账龄组合	8,526,306.75	100.00	1,289,857.02	15.13	7,236,449.73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681,834.70	943,561.52	56.10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57,118.51	27,855.93	5.00
1-2年	162,826.00	16,282.60	10.00
2-3年	71,000.00	21,300.00	30.00
3-4年	14,000.00	7,000.00	50.00
4-5年	19,224.00	13,456.80	70.00
5年以上	857,666.19	857,666.19	100.00
小计	1,681,834.70	943,561.52	56.1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89,857.02	-	-	1,289,857.0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46,295.50	-	-	-346,295.5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43,561.52	-	-	943,561.5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9,857.02	-346,295.50	-	-	-	943,561.52
小 计	1,289,857.02	-346,295.50	-	-	-	943,561.5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上海巧伟建材经营部	应收暂付款	571,626.19	5 年以上	33.99	571,626.19
盛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5,832.00	1-2 年	9.27	15,583.20
张春荣	应收暂付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8.92	7,50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福建省宁德市鑫森新炭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00,000.00	1年以内	5.95	5,000.0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注]	押金保证金	73,000.00	2-5年[注]	4.34	29,103.60
小计		1,050,458.19		62.46	628,812.99

[注]其中1-2年1,994.00元,2-3年50,000.00元,3-4年4,000.00元,4-5年17,006元。

(八)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69,661.69	73,639.08	12,196,022.61	18,054,416.85	137,912.56	17,916,504.29
在产品	2,813,862.83	-	2,813,862.83	2,049,371.80	-	2,049,371.80
库存商品	20,307,253.03	1,413,124.92	18,894,128.11	19,751,396.60	1,747,313.63	18,004,082.97
半成品	36,782,198.15	1,660,209.38	35,121,988.77	30,754,927.88	956,521.36	29,798,406.52
发出商品	1,702,885.44	-	1,702,885.44	1,230,587.76	-	1,230,587.76
其他周转材料	2,398,123.16	628,052.42	1,770,070.74	2,292,146.37	624,721.66	1,667,424.71
合计	76,273,984.30	3,775,025.80	72,498,958.50	74,132,847.26	3,466,469.21	70,666,378.0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7,912.56		-	64,273.48	-	73,639.08
周转材料	624,721.66	87,281.11	-	83,950.35	-	628,052.42
库存商品	1,747,313.63	212,435.62	-	546,624.33	-	1,413,124.92
半成品	956,521.36	1,050,045.40	-	346,357.38	-	1,660,209.38
小计	3,466,469.21	1,349,762.13	-	1,041,205.54	-	3,775,025.80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按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周转材料	按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库存商品	按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半成品	按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所得税	1,109,974.86	368,833.26
待抵扣进项税	5,456,202.87	3,150,814.03
合计	6,566,177.73	3,519,647.29

(十)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51,318,150.10	146,500,462.0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51,318,150.10	146,500,462.06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35,431,180.97	170,837,606.52	7,901,153.62	8,135,714.97	322,305,656.08
2) 本期增加	13,557,033.20	10,986,783.20	1,481,238.93	1,228,688.57	27,253,743.9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①购置	422,254.43	7,825,006.01	1,481,238.93	1,228,688.57	10,957,187.94
②在建工程转入	13,134,778.77	3,161,777.19			16,296,555.96
③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	3,310,158.37	1,791,273.23	43,600.00	366,440.76	5,511,472.36
①处置或报废	3,310,158.37	1,791,273.23	43,600.00	366,440.76	5,511,472.36
4) 期末数	145,678,055.80	180,033,116.49	9,338,792.55	8,997,962.78	344,047,927.62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71,993,295.36	91,340,818.08	6,014,466.02	6,456,614.56	175,805,194.02
2) 本期增加	6,307,962.16	12,323,227.13	783,003.00	812,555.72	20,226,748.01
①计提	6,307,962.16	12,323,227.13	783,003.00	812,555.72	20,226,748.01
3) 本期减少	2,879,397.35	33,228.46	41,420.00	348,118.70	3,302,164.51
①处置或报废	2,879,397.35	33,228.46	41,420.00	348,118.70	3,302,164.51
4) 期末数	75,421,860.17	103,630,816.75	6,756,049.02	6,921,051.58	192,729,777.52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256,195.63	76,402,299.74	2,582,743.53	2,076,911.20	151,318,150.10
2) 期初账面价值	63,437,885.61	79,496,788.44	1,886,687.60	1,679,100.41	146,500,462.06

[注]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30,006,314.26 元。

(2)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一)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48,807,172.26	-	48,807,172.26	8,746,104.77	-	8,746,104.77
工程物资	5,662,212.53	-	5,662,212.53	3,591,211.36	-	3,591,211.36
合计	54,469,384.79	-	54,469,384.79	12,337,316.13	-	12,337,316.13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鸟粪石项目	-	-	-	3,546,219.14	-	3,546,219.14
漂洗车间技改	5,158,367.17		5,158,367.17	2,559,048.58		2,559,048.58
设备技术改造	447,105.92		447,105.92	997,954.17		997,954.17
零星工程改造	482,990.10		482,990.10	842,373.43		842,373.43
数据分析平台建设	576,150.49		576,150.49	457,281.00		457,281.00
二期办公楼	-		-	343,228.45		343,228.45
硬炭中试车间	15,303,506.69	-	15,303,506.69	-	-	-
综合生产2车间	13,497,675.15		13,497,675.15			
硬炭中试磨粉车间	5,703,209.69		5,703,209.69			
江西技改	3,280,117.72		3,280,117.72			
二期配套车间	1,494,476.98		1,494,476.98			
紫金厂区硬炭车间	1,403,412.23		1,403,412.23			
特种炭介孔炭小试车间	1,024,903.29		1,024,903.29			
光伏项目	435,256.82		435,256.82			
小计	48,807,172.26	-	48,807,172.26	8,746,104.77	-	8,746,104.77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数
硬炭车间-硬炭中试车间	-	15,303,506.69	-	-	15,303,506.69
综合生产2车间	-	13,497,675.15	-	-	13,497,675.15
硬炭车间-硬炭中试磨粉车间	-	5,703,209.69	-	-	5,703,209.69
鸟粪石项目	3,546,219.14	443,682.42	3,989,901.56	-	-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数
漂洗车间技改	2,559,048.58	2,599,318.59	-	-	5,158,367.17
江西技改	-	3,280,117.72	-	-	3,280,117.72
二期配套车间	-	1,494,476.98	-	-	1,494,476.98
硬炭车间-紫金厂区硬炭车间	-	1,403,412.23	-	-	1,403,412.23
特种炭介孔炭小试车间	-	1,024,903.29	-	-	1,024,903.29
小 计	3,989,901.56	44,750,302.76	3,989,901.56	-	46,865,668.92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在建工程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3. 工程物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5,662,212.53	-	5,662,212.53	3,591,211.36	-	3,591,211.36

(2) 期末未发现工程物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使用权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4,145,217.76
2) 本期增加	3,278,429.34
3) 本期减少	4,145,217.76
4) 期末数	3,278,429.34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1,198,617.18
2) 本期增加	666,799.20
① 计提	666,799.20
3) 本期减少	-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①处置	1,198,617.18
4) 期末数	666,799.20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11,630.14
2) 期初账面价值	2,946,600.58

2.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28,294,751.07	120,000.00	1,984,083.33	310,318.00	30,709,152.40
2) 本期增加	-	1,490,043.79	186,043.45	-	1,676,087.24
①购置	-	1,490,043.79	186,043.45	-	1,676,087.24
3) 本期减少	-	-	-	-	-
①处置	-	-	-	-	-
4) 期末数	28,294,751.07	1,610,043.79	2,170,126.78	310,318.00	32,385,239.64
(2) 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6,698,328.68	3,333.34	1,888,135.83	206,361.47	8,796,159.32
2) 本期增加	574,250.00	79,320.35	212,379.28	29,480.21	895,429.84
①计提	574,250.00	79,320.35	212,379.28	29,480.21	895,429.84
3) 本期减少	-	-	-	-	-
①处置	-	-	-	-	-
4) 期末数	7,272,578.68	84,390.52	2,100,515.11	235,841.68	9,693,325.99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022,172.39	1,527,390.10	69,611.67	74,476.32	22,693,650.48
2) 期初账面价值	21,596,422.39	116,666.66	95,947.50	103,956.53	21,912,993.08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七星炭材	18,166,832.99	-	-	-	-	18,166,832.99
新型炭	17,589,754.21	-	-	-	-	17,589,754.21
合计	35,756,587.20	-	-	-	-	35,756,587.2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七星炭材	18,166,832.99	-	-	-	-	18,166,832.99
新型炭	17,589,754.21	-	-	-	-	17,589,754.21
合计	35,756,587.20	-	-	-	-	35,756,587.20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厂区绿化工程	-	276,808.70	92,269.56	-	184,539.14	-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6,019,436.13	1,229,502.27	6,014,942.26	1,257,245.88
资产减值准备	3,775,025.80	566,253.87	3,466,469.21	520,261.42
未抵扣亏损	163,343,544.47	24,501,531.67	154,928,671.79	23,239,300.77
政府补助	1,476,595.19	221,489.28	1,369,993.69	205,499.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974,550.68	1,496,182.60	9,946,801.86	1,492,020.28
合计	184,589,152.27	28,014,959.69	175,726,878.81	26,714,327.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447,788.13	1,417,168.23	10,516,255.90	1,577,438.39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5,255,876.99	3,788,381.55	28,074,617.22	4,211,192.58
合 计	34,703,665.12	5,205,549.78	38,590,873.12	5,788,630.9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615.48	8,041.60
可抵扣亏损	5,005,302.15	3,496,642.41
小 计	5,031,917.63	3,504,684.0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5	79,573.64	79,573.64	-
2026	1,629,455.25	1,629,455.25	-
2027	1,224,440.81	1,224,440.81	-
2028	563,172.71	563,172.71	-
2029	1,508,659.74		-
小 计	5,005,302.15	3,496,642.41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1,994,834.10	-	1,994,834.10	3,532,295.28	-	3,532,295.28

(十八)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61,773,742.78	54,071,555.56
保证借款	28,030,658.33	10,006,083.33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0,009.38	4,004,222.22
合 计	89,814,410.49	68,081,861.11

(十九)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19,736,630.91	16,453,137.51
1-2年	44,650.00	2,096.00
合 计	19,781,280.91	16,455,233.51

(二十)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1,391,133.20	667,190.00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5,508,378.69	51,125,137.57	50,705,565.64	5,927,950.62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011,572.98	3,011,572.98	-
合 计	5,508,378.69	54,136,710.55	53,717,138.62	5,927,950.62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07,578.69	45,324,795.13	45,014,263.20	5,818,110.62
(2)职工福利费	-	2,252,127.20	2,143,967.20	108,160.00
(3)社会保险费	-	2,499,063.58	2,499,063.5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180,292.87	2,180,292.87	-
工伤保险费	-	201,126.73	201,126.73	-
生育保险费	-	117,643.98	117,643.98	-
(4)住房公积金	-	601,483.00	601,483.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0.00	447,668.66	446,788.66	1,680.00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小 计	5,508,378.69	51,125,137.57	50,705,565.64	5,927,950.62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	2,917,254.72	2,917,254.72	-
(2)失业保险费	-	94,318.26	94,318.26	-
小 计	-	3,011,572.98	3,011,572.98	-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16,295.97	4,789,042.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125.76	204,677.35
企业所得税	10,648.86	2,466,916.43
房产税	462,262.26	173,035.94
印花税	64,115.49	91,849.29
土地增值税	434,758.27	434,758.27
土地使用税	302,027.37	168,172.92
教育费附加	29,475.46	122,775.12
地方教育附加	19,650.31	81,850.07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	370.8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3,926.86	470,526.34
环境保护税	48,689.39	23,548.99
残疾人保障基金		9,875.36
合 计	2,000,976.00	9,037,399.91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480,262.53	614,334.70
合 计	480,262.53	614,334.70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235,869.78	235,469.78
应付暂收款	192,342.19	344,938.83
其他	52,050.56	33,926.09
小 计	480,262.53	614,334.7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7,388.89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88,576.63	521,705.26
合 计	1,595,965.52	521,705.26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007,388.89	-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	180,847.31	356,601.56

(二十六)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8,000,000.00	-

(二十七)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2 年	661,755.51	588,576.65
2-3 年	740,705.86	661,755.51
3 年以上	752,353.58	1,493,059.44
合 计	2,154,814.95	2,743,391.60

(二十八)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69,993.69	315,600.00	208,998.50	1,476,595.1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九“政府补助”之说明。

(二十九)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	122,300,000.00	-	-	-	-	-	122,300,000.00

(三十)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77,554,769.54	-	-	77,554,769.54
其他资本公积	14,043,867.37	790,164.00	-	14,834,031.37
合 计	91,598,636.91	790,164.00	-	92,388,800.91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2023 年度公司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790,164.00 元系股份支付形成，详见本报告附注十三之说明。

(三十一) 专项储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1,707,436.64	631,134.99	631,134.99	1,707,436.64

2.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公司提取安全生产费 631,134.99 元，使用安全生产费 631,134.99 元。

(三十二)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5,672,446.50	3,596,895.76	-	29,269,342.26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按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3,596,895.76 元。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数	46,075,674.10	3,173,271.1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数	46,075,674.10	3,173,271.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96,333.45	48,005,684.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96,895.76	5,103,281.8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460,000.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615,111.79	46,075,674.10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3年9月14日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2023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3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22,3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4,460,000.00元。

(三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	-----	-----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266,679,421.37	185,991,970.84	279,116,011.58	193,691,253.71
其他业务	1,987,645.37	1,380,527.65	564,389.37	200,530.24
合 计	268,667,066.74	187,372,498.49	279,680,400.95	193,891,783.9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合 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功能性活性炭	210,106,629.72	139,921,644.14
炭催化剂、炭催化剂载体	55,102,019.01	45,517,938.78
碳基储能材料	1,470,772.64	552,387.92
材料销售及其他	1,987,645.37	1,380,527.65
合 计	268,667,066.74	187,372,498.4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00,098,178.34	139,592,773.61
境外	68,568,888.40	47,779,724.88
合 计	268,667,066.74	187,372,498.49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株式会社サンワ	47,650,234.67	17.74
绵阳市绿源活性炭有限公司	31,283,862.88	11.64
信通交通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7,443,597.66	6.49
A. KAYSER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16,462,581.92	6.13
ROKI Co.,Ltd.	16,452,169.73	6.12
小 计	129,292,446.86	48.12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房产税	1,018,563.84	809,696.4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土地使用税	673,139.02	872,553.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7,653.74	530,875.91
教育费附加	346,623.55	326,452.99
地方教育附加	231,082.38	206,560.32
印花税	217,467.33	214,902.91
环境保护税	147,496.31	138,030.23
残疾人保障金	21,830.40	102,466.55
其他		1,580.46
合 计	3,233,856.57	3,203,119.55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2,955,308.14	3,928,709.95
推广费	915,899.20	1,501,566.53
办公费	1,451,268.83	232,226.19
业务招待费	531,333.60	560,091.59
差旅费	415,140.88	107,352.30
保险费	275,755.19	315,353.61
广告费	68,000.15	74,300.18
合 计	6,612,705.99	6,719,600.35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0,467,201.16	13,742,356.70
折旧及摊销	4,737,098.70	2,756,883.94
中介机构费	3,770,545.48	1,419,315.95
办公费	2,443,696.84	3,044,106.34
差旅费	1,132,722.05	709,314.46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诉讼费	906,689.05	
业务招待费	886,229.07	811,184.81
停工损失	470,963.40	417,881.00
保险费	186,363.08	245,178.66
其他	216,456.35	29,621.59
合 计	25,217,965.18	23,175,843.45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5,440,468.26	4,702,793.61
直接材料	10,106,598.27	7,632,790.73
折旧与摊销	3,132,257.83	2,755,252.81
其他	1,576,453.34	908,427.45
合 计	20,255,777.70	15,999,264.60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3,376,382.79	3,195,073.6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35,117.49	172,360.67
减：利息收入	177,716.74	229,834.37
汇兑损失	-359,305.45	-1,824,362.99
减：汇兑收益	245,440.07	-
手续费支出	90,102.02	152,714.60
合 计	2,684,022.55	1,293,590.90

(四十)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11,005,011.90	8,752,227.59
个税手续费返还	386.75	254.8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11,005,398.65	8,752,482.44

(四十一)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181,033.58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720.44	66,875.64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9,784.90	-223,450.57
合 计	16,935.54	7,024,458.65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四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674.47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4,388.42	-872,479.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6,295.50	14,609.67
合 计	-28,092.92	-857,869.95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49,762.13	-813,438.73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281,728.06	3,147,897.31
其中：固定资产	2,424.78	958,005.41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在建工程	-	1,289,019.44
使用权资产	318,496.28	-
无形资产	-39,193.00	900,872.46
合 计	281,728.06	3,147,897.31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681.43	213,450.01	681.43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49,950.14	182,519.22	49,950.14
其他	131,196.30	546,628.68	131,196.30
合 计	181,827.87	942,597.91	181,827.87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81,923.69	1,337,387.00	181,923.69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443,096.56	510,151.02	443,096.56
无法收回的款项	55,924.79	55,000.00	55,924.79
赔偿金、违约金	1,885.56	564,369.84	1,885.56
其他	65,902.83	74,675.24	65,902.83
合 计	748,733.43	2,541,583.10	748,733.43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1,936,921.93	4,675,068.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83,713.48	-1,621,335.72
合 计	53,208.45	3,053,732.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32,649,541.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97,431.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67,954.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71,224.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6,654.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6,279.5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1,808.41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323,136.54
所得税费用	53,208.45

(四十九)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177,399.71	229,834.37
政府补助	11,613,966.82	8,938,421.44
收回押金保证金	14,466.16	448,838.00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	130,001.29	760,078.69
收到其他往来款	2,623.12	1,954,320.00
合 计	11,938,457.10	12,331,492.5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付现管理费用	11,174,954.03	13,707,042.47
付现销售费用	3,642,213.64	2,779,510.59
手续费支出	88,934.52	152,714.60
营业外支出及其他	249,712.08	1,412,062.24
支付其他往来款	127,744.74	1,176,667.00
支付保证金	-	155,832.00
支付仲裁赔偿款	-	22,112,410.3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15,283,559.01	41,496,239.2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赎回理财产品	34,000,000.00	41,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14,394.91	66,87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85,987.96	2,0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6,666,758.77
合 计	41,100,382.87	59,753,634.41

(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899,665.90	47,831,215.66
购买理财产品	30,000,000.00	45,000,000.00
合 计	99,899,665.90	92,831,215.66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租赁负债付款额	670,155.25	664,010.00
股份回购	-	17,998,094.00
合 计	670,155.25	18,662,104.00

(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8,081,861.11	99,360,000.00	3,496,139.39	81,041,728.900	81,861.11	89,814,410.49
长期借款	-	10,000,000.00	267,166.62	1,259,777.73	-	9,007,388.89
租赁负债	2,743,391.60	-	3,413,546.85	670,155.25	2,743,391.62	2,743,391.58
应付股利	-	-	24,460,000.00	24,460,000.00	-	-
合 计	70,825,252.71	109,360,000.00	31,636,852.86	107,431,661.88	2,825,252.73	101,565,190.96

[注]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含1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596,333.45	48,005,684.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49,762.13	813,438.73
信用减值损失	28,092.92	857,869.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226,748.01	17,453,745.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666,799.20	599,308.59
无形资产摊销	895,429.84	927,05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269.56	83,72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1,728.06	-3,147,897.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3,096.56	510,151.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674.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71,637.27	2,600,489.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35.54	-7,024,458.65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0,632.29	-5,672,258.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3,081.19	4,050,922.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82,342.58	-1,697,781.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27,754.20	-1,921,639.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8,308.37	-11,260,710.71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提示：若该项金额重大需单独列示，若金额不重大，则在“其他”列示)	-	-
其他	1,341,617.25	1,616,952.61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71,003.96	46,786,923.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3,278,429.34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数	19,750,627.64	32,145,823.07
减：现金的期初数	32,145,823.07	31,582,334.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数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95,195.43	563,489.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19,750,627.64	32,145,823.07
其中：库存现金	25,358.95	11,572.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602,143.86	32,105,233.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3,124.83	29,016.83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750,627.64	32,145,823.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五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66,200,370.66	30,024,649.68	抵押	受限
固定资产	9,080,308.00	6,324,610.63	冻结	受限
无形资产	4,879,484.90	3,353,946.32	抵押	受限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合 计	80,160,163.56	39,703,206.6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54,631,492.68	22,160,048.84	抵押	受限
无形资产	16,939,958.88	12,873,754.12	抵押	受限
合 计	71,571,451.56	35,033,802.96		

(五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美元	413,284.79	7.0827	2,927,172.18
港币	18.06	0.9061	16.36
日元	90,002.00	0.0502	4,518.10
印度卢比	64,360.00	0.0855	5,502.78
泰铢	10.00	0.2070	2.07
澳门币	70.00	0.8837	61.8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825,059.78	7.0827	12,926,350.90
欧元	474,182.61	7.8592	3,726,695.97

(五十三)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五(十二)“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135,117.49

(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70,155.25

六、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5,440,468.26	4,702,793.61
直接材料	10,106,598.27	7,632,790.73
折旧与摊销	3,132,257.83	2,755,252.81
其他	1,576,453.34	908,427.45
合 计	20,255,777.70	15,999,264.6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0,255,777.70	15,999,264.6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3年2月，公司出资设立江西省三林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林炭)。该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三林炭公司的净资产为515,773.84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84,226.16元。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指因破产、歇业、到期解散等原因而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PT. CARBON JOINT DEVELOPMENT INDONESIA(以下简称印尼公司)由于项目开发停滞，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解散。该公司已于2023年8月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吸收合并

类 型	并入的主要资产		并入的主要负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	-	-	-

类 型	并入的主要资产		并入的主要负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福建鑫森新型炭材料 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347,866.70	应付账款	2,918,520.00
	应收账款	61,610,230.64	-	-
	固定资产	4,644,670.14	-	-
	无形资产	4,643,213.53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七星炭材	一级	2,200	江西黎川	江西黎川	制造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邵武市鑫森环保净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森环保)	一级	700	福建邵武	福建邵武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州市快活林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活林商贸)	一级	100	福建邵武	福建邵武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三林炭	一级	10,000	江西黎川	江西黎川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1)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2)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九、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369,993.69	315,600.00	-	208,998.50	-	1,476,595.19	与资产相关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	208,998.50	192,561.00
与收益相关	11,285,200.15	8,559,921.44
合 计	11,494,198.65	8,752,482.4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

附注五(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五(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97.90	73.17
下降5%	-97.90	-73.17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可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 50 个基点，则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0个基点	-18.30	-34.00
下降50个基点	18.30	34.00

管理层认为 5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

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89,814,410.49	-	-	-	89,814,410.49
应付账款	19,781,280.91	-	-	-	19,781,280.91
其他应付款	480,262.53	-	-	-	480,262.53
租赁负债	-	752,693.33	797,465.71	770,911.43	2,321,070.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7,368.89	-	-	-	1,717,368.89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11,793,322.82	752,693.33	797,465.71	770,911.43	114,114,393.2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68,081,861.11	-	-	-	68,081,861.11
应付账款	16,455,233.51	-	-	-	16,455,233.51
其他应付款	614,334.70	-	-	-	614,334.70
租赁负债	-	745,479.00	790,328.00	1,646,796.00	3,182,603.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3,663.00	-	-	-	703,663.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85,855,092.32	745,479.00	790,328.00	1,646,796.00	89,037,695.3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1.76%(2022 年 12 月 31 日：27.8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应收款项融资	-	16,535,345.36	-	16,535,345.3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16,535,345.36	-	16,535,345.36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

(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林鹏、林锴父子，林鹏直接持有本公司 15.53%的股份，林锴直接持有本公司 16.08%的股份，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31.61%股份。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杨素华	实际控制人林鹏之配偶
林鹂	实际控制人林鹏之女儿
宁德市闽东联谊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东联谊)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州益环碳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环碳素”)	实际控制人林鹏之兄弟林崑持有该公司60%的股权
邵武市启安货物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启安货运”)	公司执行董事杨佛山持有该公司50%的股权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益环碳素	活性炭	市场价	419,026.55	760,884.96

2.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鹏、林锴、林鹂	5,200,000.00	2023/5/17	2024/5/16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注]	10,000,000.00	2023/6/9	2024/6/8	否
	6,000,000.00	2023/6/15	2024/6/14	否
	5,600,000.00	2023/7/5	2024/7/4	否
	8,000,000.00	2023/4/20	2024/4/19	否
	4,400,000.00	2023/7/13	2024/7/12	否
	6,000,000.00	2023/6/22	2024/6/26	否
	7,000,000.00	2023/11/9	2024/11/8	否
林鹏、南平市融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8/23	2024/8/22	否
林鹏、林锴	10,000,000.00	2023/3/31	2024/3/30	否
林鹏、林锴	9,000,000.00	2023/1/17	2026/1/16	否
林鹏	3,000,000.00	2023/12/25	2024/6/22	否
林锴[注]	9,500,000.00	2023/1/6	2024/1/5	否

[注] 同时由本公司、鑫森环保以及新型炭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十四(一)“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之说明以及本附注十四(二)“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0	1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0	10
报酬总额(万元)	256.5	251.61

(三) 其他关系及交易情况

1. 本公司的其他交易方情况

交易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绵阳市绿源活性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源活性炭”)	公司股东马勇持有该公司1.78%的股权
福建鑫恒炭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鑫恒”)	公司股东陈庆星持有该公司40%的股权
株式会社サンワ[注]	受公司股东田代浩史之父实际控制
庆登商(上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登商)[注]	株式会社サンワ指定代理商

交易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武夷山鑫艺轩茶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艺轩茶业”)	股东游宝国的配偶林雪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上海克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克美”)	公司股东林登辉的妹妹林登玉持有该公司70%股权
SHOSHIN CO., LTD. 尚伸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尚伸株式会社”)	公司股东山田尚平与其配偶合计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邵武市浩思整体橱柜店(以下简称浩思橱柜)	公司股东黄海燕的配偶陈邵文100%控制

[注]庆登商系为株式会社サンワ的指定代理商,在中国境内区域将产品销售给株式会社サンワ的客户。株式会社サンワ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股东田代浩史。

2. 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交易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福建鑫恒	外购椰壳粒炭	市场价	126,115.04	487,295.65
鑫艺轩茶业	茶叶采购	市场价	2,640.00	134,150.00
株式会社サンワ	销售佣金	市场价	203,457.30	142,705.55
绿源活性炭	回收炭	市场价	-	29,402.66
合计			332,212.34	793,553.86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交易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株式会社サンワ	活性炭	市场价	47,650,234.67	49,397,803.54
绿源活性炭	活性炭	市场价	31,283,862.88	25,886,865.43
福建鑫恒	活性炭	市场价	35,398.23	-
上海克美	活性炭	市场价	26,649.03	6,662.26
尚伸株式会社	活性炭	市场价	-	284,993.21
合计			78,996,144.81	76,337,209.40

3. 其他交易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其他交易方款项

项目名称	交易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账款					
	株式会社サ ンワ	10,859,863.11	542,993.16	8,366,161.59	418,308.08
	绿源活性炭	4,566,080.00	228,304.00	4,126,071.92	206,303.60
	上海克美	530,675.46	457,947.53	500,562.06	316,568.43
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浩思橱柜			64,000.00	-

(2) 应付其他交易方款项

项目名称	交易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1) 应付账款			
	福建鑫恒	-	4,070.80

十三、股份支付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1.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通过回购部分股东股份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4.2 元/股的价格（即 8,296,722 元）回购陈希明、郑菁、林登辉等 23 名股东合计所持公司 1,975,410 股股份，并将上述股份以 2.2 元/股的价格（即 4,245,902 元）授予何天丰、席维城、陈齐等 10 名员工。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同期引入的外部投资性的入股价格作为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净资产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无限制性条款，被授予对象均可行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85,246.00

(三)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790,164.00	-

(四)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790,164.00
----------------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二)1“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 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注 1]	工商银行邵武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3,213.79	1,502.24	520.00	2024/5/16
					1,000.00	2024/6/8
					600.00	2024/6/14
					560.00	2024/7/4
					440.00	2024/7/12
本公司[注 1]	农业银行邵武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738.43	795.53	700.00	2024/11/8
					600.00	2024/6/26
七星炭材[注 2]	中行黎川支行	房屋建筑物	435.15	315.57	950.00	2024/1/5
小计			5,387.37	2,613.34	5,370.00	

[注 1]同时由林鹏、林锴、林鹂提供保证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二(二)“2. 关联方担保情况”之说明。

[注 2]同时由林锴提供保证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二(二)“2. 关联方担保情况”之说明。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抚州金控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七星炭材在工商银行黎川支行的借款 5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23年6月19日，维实洛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MWV公司)以“损害其利益责任纠纷”为案由，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MWV公司请求判令本公司及林鹏对第三人闽东联谊在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第HKIAC/A11157号仲裁裁决及(2018)07认港1号民事裁定书项下确认的应当MWV公司赔偿支付但尚未履行的债务，暂计至2023年6月1日为人民币89,410,732.88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7月6日作出(2023)闽09民初58号民事裁定书，(1)冻结林鹏持有的鑫森炭业公司15.5290%股权(登记机关为南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冻结期限为三年；(2)坐落于连江县潘渡镇沿江大道6号中嘉·蝶泉湾小区15幢1房房屋，冻结期限为三年；(3)车辆车牌号为闽H19873、闽H29235、闽HAZ183、闽HQ8837的车辆，冻结期限为两年；(4)以62,000,000.00元为限依次冻结本公司9个银行账户，冻结期限为一年。

本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江苏中保诉讼保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出具担保函的方式作为担保，申请解除对本公司名下银行账户的保全，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8月17日出具了(2023)闽09民初58号之一《民事裁定书》，准许解除对公司名下银行账户的冻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被冻结资产相关的财务情况如下列示(单位：元)

冻结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本年计提折旧	账面价值
不动产-蝶泉湾办事处	6,179,573.93	-	-	6,179,573.93
车辆闽H19873	926,700.00	880,365.00	-	46,335.00
车辆闽H29235	1,329,914.44	1,263,418.72	-	66,495.72
车辆闽HAZ183	40,000.00	38,000.00	-	2,000.00
车辆闽HQ8837	604,119.63	573,913.65	-	30,205.98
合计	9,080,308.00	2,755,697.37	-	6,324,610.63

2.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鑫森环保	本公司	农业银行邵武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720.61	724.52	800.00	2024/4/19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重大诉讼仲裁

1、HKIAC/A11157 号仲裁案件

(1)基本情况

2005年12月13日，闽东联谊与MWV公司签署了一份《供应协议》，就MWV公司独家经销闽东联谊公司生产的车用及非车用木质炭产品进行了约定。未经MWV书面同意，闽东联谊不得向MWV以外的任何人士或实体销售、转让或以其他方式提供车用和非车用化学活性木质炭产品。闽东联谊承诺“不会与任何人士或实体签订任何协议、或向任何人士或实体提供信息、销售、设计、协助或合作，又或设立任何新企业或进行任何投资，如果上述任何行为是有可能导致与鑫森炭业、宁德鑫森所生产的车用产品和非车用化学活性木质炭产品相竞争的”。

2008年10月20日，MWV公司与闽东联谊以及鑫森炭业针对上述《供应协议》签署了一份《供应协议之修改协议》约定鑫森炭业、鑫森环保、林鹏等同样受上述供应协议的竞业禁止以及保密约定。

因闽东联谊、鑫森炭业违反《供应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出仲裁。

(2)仲裁结果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裁决闽东联谊赔偿MWV公司因未能交付车用产品年度采购量而产生的利润损失1,386,747美元；裁决闽东联谊向MWV公司赔偿因拒绝履行《供应协议》及《供应协议之修订协议》而产生的利润损失6,372,061美元；裁决闽东联谊向MWV公司支付1,149,708美元的预付款余额及利息；闽东联谊、鑫森炭业分别及连带地向MWV公司支付1美元的赔偿款，作为违反《供应协议》第10条，即《供应协议之修订协议》第6.1条的赔偿责任；裁决闽东联谊、鑫森炭业因违反《供应协议》6.1条及《供应协议之修订协议》3.1条约定，分别及连带地向MWV公司赔偿因竞争销售而导致的利润损失1,168,891美元；裁决闽东联谊、鑫森炭业向MWV公司支付1,426,403.21美元和1,480,125港币，作为MWV公司所产生的合理仲裁费用；裁决闽东联谊、鑫森炭业从裁决作出之日起，按照8%的年利率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3)执行情况

因闽东联谊及鑫森炭业未依照仲裁裁决向MWV公司支付上述赔偿款项，MWV公司向南平中院提出执行香港仲裁裁决的申请。2017年7月28日，南平中院作出“(2017)闽07执173

号”《执行通知书》，责令闽东联谊、鑫森炭业向 MWV 公司偿还违约款 77,064,235.90 元及利息（被申请人以每年 8% 的单利支付从裁决之日至费用支付之日止的利息）；支付本案案件执行费 144,464.23 元。

因 MWV 公司向南平中院提交了“请求撤回强制执行申请的申请书”，2017 年 10 月 25 日，南平中院作出“（2017）闽 07 执 173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2017）闽 07 执 173 号案件的执行。

因闽东联谊及鑫森炭业未依照仲裁裁决向 MWV 公司支付款项，MWV 公司向南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认可及执行香港仲裁裁决的申请。2021 年 8 月 19 日，南平中院作出“（2018）闽 07 认港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认可和执行香港国际仲裁中心 HKIAC/A11157 号仲裁裁决。

2022 年 2 月 11 日，南平中院作出，裁定（2021）闽 07 执 298 号案件指定福建省邵武市人民法院执行。

2022 年 2 月 22 日，邵武市人民法院作出“（2022）闽 0781 执 413 号”《执行通知书》，责令闽东联谊、鑫森炭业按照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作出的第 HKIAC/A11157 号仲裁裁决向 MWV 公司履行义务，并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支付执行费 149,038 元。

2022 年 4 月 15 日，鑫森炭业向 MWV 公司转账支付了 22,112,410.37 元并表示已全部履行了（2022）闽 0781 执 413 号执行通知书确定的付款义务。

因 MWV 公司认为鑫森炭业主张的执行款项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计算金额有误，请求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应当自仲裁裁决确定的履行期间届满之日即仲裁裁决作出之日（2016 年 12 月 28 日）起算，而非鑫森炭业主张的自南平中院作出关于认可仲裁裁决的民事裁定书之日即 2021 年 8 月 19 日起算。2022 年 6 月 23 日，邵武市人民法院作出“（2022）闽 0781 执异 24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 MWV 公司的异议请求。

因 MWV 公司不服邵武市人民法院作出的“（2022）闽 0781 执异 24 号”裁定，向南平中院申请复议。2022 年 9 月 8 日，南平中院作出“（2022）闽 07 执复 91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 MWV 公司的复议申请，维持邵武市人民法院（2022）闽 0781 执异 24 号异议裁定。

2022 年 10 月 14 日，邵武市人民法院出具“（2022）闽 0781 执 413 号”《结案通知书》，鑫森炭业应履行的付款义务已全部执行完毕，现已结案。

因 MWV 公司不服邵武市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闽 0781 执 413 号”《结案通知书》，向邵武市人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申请，2022 年 12 月 23 日，邵武市人民法院作出“（2022）闽 0781 执异 46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 MWV 公司的异议请求，维持“（2022）闽 0781 执 413 号”《结案通知书》的决定

因 MWV 公司不服邵武市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闽 0781 执异 46 号”《执行裁定书》，向南平中院提交执行复议申请，2023 年 3 月 2 日，南平中院出具（2023）闽 07 执复 18 号应诉通知书，该执行裁定复议案件于 2023 年 3 月 1 日立案。

2023年3月24日，南平中院出具“(2023)闽07执复18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维实洛克的复议申请，维持邵武法院作出的(2022)闽0781执异46号异议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2. (2023)闽09民初58号

(1) 基本情况

如本附注十六(一)1. HKIAC/A11157号仲裁案件所述，2023年6月19日MWV公司以“损害其利益责任纠纷”为案由，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MWV公司请求判令本公司、林鹏、林鹏和杨素华对第三人闽东联谊在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第HKIAC/A11157号仲裁裁决及(2018)07认港1号民事裁定书项下确认的应当MWV公司赔偿支付但尚未履行的债务，暂计至2023年6月1日为人民币89,410,732.88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 诉讼进展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7月14日作出(2023)闽09民初58号应诉通知，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之日，一审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2023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3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3年度，上年系指2022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48,589,413.27	51,215,759.75
1-2年	15,481.66	322,755.40
合计	48,604,894.93	51,538,515.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604,894.93	100.00	2,431,018.83	5.00	46,173,876.10
其中：账龄组合	48,604,894.93	100.00	2,431,018.83	5.00	46,173,876.1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538,515.15	100.00	2,130,512.54	4.13	49,408,002.61
其中：账龄组合	51,538,515.15	100.00	2,130,512.54	4.13	49,408,002.61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48,604,894.93	2,431,018.83	5.00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8,589,413.27	2,429,470.66	5.00
1-2年	15,481.66	1,548.17	10.00
小计	48,604,894.93	2,431,018.83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0,512.54	300,506.29	-	-	-	2,431,018.83
小计	2,130,512.54	300,506.29	-	-	-	2,431,018.8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合同资产期末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株式会社サンワ	10,859,863.11	-	10,859,863.11	22.34	542,993.16
绵阳市羿锦商贸有限公司	4,566,080.00	-	4,566,080.00	9.39	228,304.00
金华市合发科技有限公司	4,240,617.73	-	4,240,617.73	8.72	212,030.89
凯塞汽车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3,932,837.85	-	3,932,837.85	8.09	196,641.89
A. KAYSER Automotive	3,681,544.84	-	3,681,544.84	7.57	184,077.24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合同资产期末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Systems GmbH					
小 计	27,257,423.53	-	27,257,423.53	56.11	1,364,047.18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39,328,310.27	322,548.78	39,005,761.49	8,495,821.05	334,384.29	8,161,436.76
合 计	39,328,310.27	322,548.78	39,005,761.49	8,495,821.05	334,384.29	8,161,436.76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数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38,521,240.67	7,782,351.32
押金保证金	361,000.00	381,000.00
备用金	150,000.00	33,868.93
应收暂付款	296,069.60	298,600.80
小 计	39,328,310.27	8,495,821.05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8,965,092.27	7,968,597.05
1-2 年	5,994.00	73,100.00
2-3 年	71,000.00	154,000.00
3 年以上	286,224.00	300,124.00
其中：3-4 年	4,000.00	27,124.00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4-5年	19,224.00	50,000.00
5年以上	263,000.00	223,000.00
小计	39,328,310.27	8,495,821.0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328,310.27	100.00	322,548.78	0.82	39,005,761.49
其中：账龄组合	807,069.60	2.05	322,548.78	39.97	484,520.82
关联方组合	38,521,240.67	97.95			38,521,240.67
合计	39,328,310.27	100.00	322,548.78	0.82	39,005,761.49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95,821.05	100.00	334,384.29	3.94	8,161,436.76
其中：账龄组合	713,469.73	8.40	334,384.29	46.87	379,085.44
关联方组合	7,782,351.32	91.60			7,782,351.32
合计	8,495,821.05	100.00	334,384.29	3.94	8,161,436.76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07,069.60	322,548.78	39.97
关联方组合	38,521,240.67		
小计	39,328,310.27	322,548.78	0.82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43,851.60	22,192.58	5.00
1-2年	5,994.00	599.40	10.00
2-3年	71,000.00	21,300.00	30.00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年	4,000.00	2,000.00	50.00
4-5年	19,224.00	13,456.80	70.00
5年以上	263,000.00	263,000.00	100.00
小计	807,069.60	322,548.78	39.97

2)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34,384.29	-	-	334,384.2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1,835.51	-	-	-11,835.51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22,548.78	-	-	322,548.78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384.29	-11,835.51	-	-	-	322,548.78
小计	334,384.29	-11,835.51	-	-	-	322,548.78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鑫森环保	关联方往来款	32,998,592.61	一年以内	83.91	1,649,929.63
快活林商贸	关联方往来款	5,273,729.96	一年以内	13.41	263,686.50
七星炭材	关联方往来款	200,000.00	一年以内	0.51	10,000.00
张春荣	备用金	150,000.00	一年以内	0.38	7,500.00
福建省宁德市鑫森新炭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00,000.00	一年以内	0.25	5,000.00
小计		38,722,322.57		98.46	1,936,116.13

(6)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的比例(%)
鑫森环保	子公司	32,998,592.61	83.91%
快活林商贸	子公司	5,273,729.96	13.41%
七星炭材	子公司	200,000.00	0.51%
三林炭	子公司	48,918.10	0.12%
小计		38,472,322.57	97.8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880,000.00	-	35,880,000.00	132,645,725.96	-	132,645,725.9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七星炭材	27,280,000.00	-	-	-
鑫森环保	7,000,000.00	-	-	-
新型炭	97,365,725.96	-	-	-
快活林商贸	1,000,000.00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三林炭	-	-	600,000.00	-
小 计	145,985,676.87	-	600,000.00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七星炭材	-	-	27,280,000.00	-
鑫森环保			7,000,000.00	
新型炭		97,365,725.96		
快活林商贸			1,000,000.00	
三林炭	-	-	600,000.00	-
小 计	-	97,365,725.96	35,880,000.00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265,769,174.17	210,847,869.85	275,724,063.17	220,579,495.06
其他业务	476,151.44	5,928.05	680,171.97	303,062.73
合 计	266,245,325.61	210,853,797.90	276,404,235.14	220,882,557.7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合 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功能性活性炭	209,196,382.52	165,189,528.57
炭催化剂、炭催化剂载体	55,102,019.01	45,109,968.52
碳基储能材料	1,470,772.64	548,372.76
材料销售及其他	476,151.44	5,928.05
合 计	266,245,325.61	210,853,797.90

合同分类	合 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18,762,588.74	174,965,886.98
境外	47,482,736.87	35,887,910.92
合 计	266,245,325.61	210,853,797.90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庆登商（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47,650,234.67	17.90
江西省七星炭材科技有限公司	37,738,087.59	14.17
绵阳市绿源活性炭有限公司	31,283,862.88	11.75
A. KAYSER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16,462,581.92	6.18
ROKI Co., Ltd.	16,452,169.73	6.18
小 计	144,900,330.59	56.18

(五)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	21,28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3,860,049.09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116.3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	66,875.64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9,714.32	-223,450.57
合 计	20,011,402.03	24,983,474.16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八、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

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1,728.0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34,801.98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6,720.44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809.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528.03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小 计	2,268,913.44	-
减：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423,933.80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44,979.64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4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0.32	0.25	0.25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2,596,333.45
非经常性损益	2	1,844,979.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0,751,353.8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287,354,194.15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加权数	5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加权数	6	6,115,000.00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	7	395,08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8=4+1*0.5+ 5-6+7	297,932,442.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1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8	10.32%

[注] 报告期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系按净资产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

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2,596,333.45
非经常性损益	2	1,844,979.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0,751,353.81
期初股份总数	4	122,3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	6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	7	-
报告期缩股数	8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4+5+6-7-8	122,3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0=1/9	0.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1=3/9	0.25

[注]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及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系按股份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福建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进行追溯调整;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上述单项交易而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进行追溯调整,对2022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无影响,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1,728.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34,801.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6,720.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809.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528.0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68,913.44
减:所得税影响数	423,933.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44,979.6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